

世界文化丛书

A SERIES OF  
THE CULTURES OF THE WORLD



# 中世纪“上帝”的文化

## ——中世纪基督教会史

张 绥

# 中世纪“上帝”的文化

## ——中世纪基督教会史

张 绥

浙江人民出版社

装帧设计：池长尧

中世纪“上帝”的文化  
——中世纪基督教会史  
张 绥著

\*

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杭州武林路125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9.5 插页2 字数208 000

1987年7月第 1 版

198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3 800

统一书号：3103·261

定 价：2.40 元

## 前 言

基督教会史，不同于基督教史。它仅以基督教中教会的历史作为叙述和研究的对象。中世纪基督教会史又是基督教会史中的一个断代史，因为它要叙述的时间只是基督教存在至今的一千九百余年中的一千一百余年。

关于“中世纪”这个名词，现在的历史学界已经把它看成为一个约定俗成的概念。一般来说，它是指公元476年西罗马灭亡以后到公元十七世纪中叶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以前这段时间的欧洲历史。本书采用以上所述的一般世界史的提法，而舍弃许多基督教会史作者以罗马主教格列高里一世为中世纪基督教会史开端的写法。

既然是《中世纪基督教会史》，就不能象目前一些基督教会史著作那样，仅以基督教西派教会和它在公元1054年以后自称的罗马公教会作为研究和叙述的主要内容，从基督教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来看，基督教在希腊语地区的传播和发展，对于基督教成为世界性的三大宗教之一具有决定性的意义；而且从早期基督教会的历史来看，基督教的五大主教区，除罗马主教区外，其他四大主教区：君士坦丁堡主教区，亚历山大里亚主教区，安提阿主教区和耶路撒冷主教区都属于基督教东派教会，

因此，在《中世纪基督教会史》里，不以一定篇幅叙述基督教东派教会的历史，就有点失之偏颇的片面性。

宗教是人类历史发展到一定阶段时的产物，它是一种同理性和科学性相对立的意识形态。而教会正是由千百万信仰这种意识形态的活生生的人所组成的。因此宗教在社会中所处的地位、所起的作用以及它在各阶层中发展的历史，就具有十分重要的研究价值。特别是在欧洲一些将基督教作为国教的国家（也包括位处地中海东岸的拜占庭帝国）里，它所产生的影响就更值得探讨了。因此要研究这些地区（包括北美和拉丁美洲的一些国家以及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等国）的文化，就必然要研究在这些国家掌握着文化命脉的教会所起的作用和影响，这也是基督教会史作为世界文化史一个组成部分的主要原因。

本书在写作过程中，为了不使读者产生一种“中世纪”突然矗立在眼前的感觉，对公元325年尼西亚主教公会议举行前后的历史作了一些概述，或许能够帮助读者对中世纪基督教会史上所发生的某些事件有个比较全面的了解。

世界上有关教会史的著作很多，国内也有不少研究教会史的著名学者，我只是一个初涉此领域的晚辈，书中肯定有许多错误和不当之处，望师长和诸位读者在不吝时间地读完这本书后，能予以教诲和批评，为此我将不胜感激。

上海大学文学院上海学研究所

张 绥

1986年3月

## 第一章 “拉丁化”教会和希腊 教会的第一次分裂

在整个基督教会史上，公元325年是个值得纪念的年头。因为在那年，由罗马帝国君士坦丁皇帝在尼西亚召开并主持了基督教历史上第一次公开的“主教公会议”。尽管在会议后，东派教会的代表对君士坦丁皇帝在会议上以武力胁迫签字的做法十分不满，不过，当基督教会史家以回顾历史的态度来评价这次历史性会议时，就会感到日后基督教成为罗马帝国的国教的道路，正是从这次主教公会议开始的。

但是，罗马帝国的皇帝们要想依靠信仰基督教和利用基督教来挽回帝国“江河日下”的颓势，犹如画饼充饥一般，因为它实在是积重难返了。贵族们狂饮腐化的“三榻宴”和靡靡之风已使罗马军团萎靡不振。这是罗马保护神丘辟特或耶稣基督（假如真有灵的话）都无法挽回的事实。同时，随着罗马帝国国力的浸衰，帝国东、西两部的分离倾向也日益加剧起来。特别是当公元331年君士坦丁皇帝将首都从罗马迁到拜占庭，建立君士坦丁堡以后，帝国东、西两部原来在文化、经济、政治概念上存在的差异，此时都成了错综复杂的原因。社会上的这种状况是否在东、西两派教会中也有所反映呢？这是自然的，因

为教会是由各级神职人员和信徒（亦即人）所组成，他们的文化背景、经济地位和政治概念当然也会反映在他们的宗教信仰和对教会地位的看法上，这一些问题有一部分成为了“三位一体论”<sup>①</sup>等神学问题争论不休的原因，有一部分则成了公元431年召开的“以弗所主教公会议”和公元451年召开的“查尔西顿主教公会议”争论不休的原因。虽然在这期间，罗马帝国皇帝狄奥多西一世曾在公元392年颁布敕令，以禁止罗马帝国原有宗教的法律条文，明确了基督教在帝国所享有的特权地位，但是它也无法阻拦罗马帝国的分裂趋势，同样也不能消弭基督教东、西两派教会间日益尖锐的矛盾。公元395年，狄奥多西一世去世以后，罗马帝国正式分裂为东罗马帝国和西罗马帝国。

不过，从当时教会间的矛盾来看，仅以“东、西两派教会间的斗争”这个概念加以描述，并不是很确切的，因为在当时，在东派教会中享有很高地位的亚历山大教会出于嫉妒心理往往同罗马教会联合起来，攻击君士坦丁堡教会。公元431年，在以弗所召开的主教公会议清楚地说明了这个问题。所以，在相当一段时间内，“东、西两派教会间的斗争”这句话的含义，一般是指君士坦丁堡教会同罗马教会互争雄长的斗争。公元445年，罗马主教利奥一世趁西罗马帝国皇帝瓦伦丁尼三世亟需教会支持之机，怂恿他给予罗马主教有制定整个基督教会法律的特权，并要皇帝规定：罗马主教的传召，任何人都不能抗拒，违者由该行省总督以强制手段送往罗马。但是，罗马主教煞费苦心想要取得

---

<sup>①</sup>三位一体论，基督教的主要教义之一。认为上帝只有一个，但包含圣父、圣子、圣灵三个“位格”，三者又结合于同一“本体”。

基督教会首席地位的这个“招数”，立即遭到了君士坦丁堡教会的反对，而气息奄奄的西罗马帝国也不可能给利奥一世以实现这个“理想”的有效支持。这件未能审时度势的“空想”公案却引起了东罗马帝国皇帝的重视，当公元450年狄奥多西二世皇帝去世以后，新登上东罗马帝国皇位宝座的马西安皇帝和他的皇后帕尔基里亚为了取得教会的支持，除了在神学问题上改变狄奥多西二世的作法外，还支持公元451年召开的查尔西顿主教公会议制定法规，其中第二十八条的内容就是强调君士坦丁堡教会的牧首同罗马教会的大主教地位平等。

关于这两个教会间的权力之争，在整个中世纪教会史上将占不少内容。但是，关于“东、西两派教会之间斗争”的概念，却随着西罗马帝国的灭亡，其含义也逐渐明确起来，东派教会所包括的君士坦丁堡教会、亚历山大教会、安提阿教会和耶路撒冷教会都以同罗马教会享有平等的地位而同罗马教会争执不休，而罗马教会随着西罗马帝国的灭亡，正处于最严酷的时刻，它在捉襟见肘的窘况下，仍然不失其争雄的野心。不过，这在公元五世纪末、六世纪下半叶前还只是不切实际的狂想而已，要到公元八世纪中叶以后才会令人感到：在拉丁地区文化背景中成长起来的西派教会同世俗政权一样，对于地域的扩张和权力的集中是饶有兴趣而且孜孜以求的。

## 公元476年西罗马帝国的灭亡

罗马帝国的奴隶制统治到公元五世纪初似乎已走到了它的尽头，奴隶主穷奢极侈的腐化生活，必然要对奴隶进行敲骨吸髓般的剥削，这就使奴隶社会中所存在的这样一种生产关系的



不合理性和不平等性被奴隶主难填的欲壑推到了极限的状态，对于这些状况，作为罗马帝国统治者“强心剂”和精神支柱的基督教当然也无能为力，何况自它处于国教地位以后，以基督教“异端”派别形式出现的人民起义也在许多地区不断地发生。现世生活的过分困苦，使得当时罗马帝国的下层百姓已将彼岸世界的希望放在次要地位，他们在残酷的压榨下已不再为自己是罗马帝国的一个成员而感到自豪了，相反，他们诅咒这万恶的罗马帝国，以致这些奴隶、农奴甚至小农对于侵入罗马帝国的各支外族，都抱着欢迎的态度。公元五世纪初，同基督教多纳图斯派<sup>①</sup>有“血缘”关系的北非阿哥尼斯特运动重新高涨起来。从正统的基督教会来看，它是基督教的异端运动，从其在社会的行为和成员的组成上来看，它是当地劳苦群众争取自由的斗争。由于当时基督教是罗马帝国成员人人都信仰的国教，因此，他们的起义必然也会在宗教信仰上有所追求。起义者要求恢复原始基督教时期的教义，要求社会平等和财产公有，这就在事实上把他们的宗教思想和政治要求结合在一起了。这次起义以努米底亚为中心，席卷了整个罗马帝国的阿非利加行省。起义在公元418年至420年间遭到了残酷的镇压，但是它同许多以宗教形式出现的起义一样，往往根株难绝，一有机会，就会重新滋蔓。因此当汪达尔人<sup>②</sup>由西班牙进入北非时，当地居民不仅不按照总督的命令加以抵抗，而且还有相当一部分居

---

<sup>①</sup> 公元四世纪初，在亚历山大里亚同阿里乌派同时兴起的一个基督教分裂教派，由领导人多纳图斯而得名。该教派的基本群众是奴隶和隶农，他们反对正统教会，主张返回到原始基督教时期的信徒团契生活中去，宣称基督教会不应与罗马帝国政府结盟。公元313年，君士坦丁发布《宽容敕令》时，故意将该派排除在外。

<sup>②</sup> 汪达尔人属东日耳曼人的一支。

民同他们联合起来，发动了起义。公元430年，“拉丁教父”奥古斯丁主教<sup>①</sup>去世，起义者同汪达尔人一起结束了罗马帝国在北非的统治。舒尔茨在谈到八万余名汪达尔男女老少在北非登陆后的这段历史时，曾经有过一段颇有研究的叙述，他写道，对于这些入侵的汪达尔人，当地居民没有表示出任何严重的抵抗迹象，尽管当地的总督博尼法斯曾招募哥特人为雇佣兵来保卫希波，但是当地的居民不仅不予以协助，而且往往给防不胜防的总督背后再插上一刀。这是罗马社会腐败的必然结果，这种情况在帝国的其他地区也同样不断发生。其原因在于大量的自由农民此时已沦为农奴，他们的地位同奴隶已相差无几。随着皇权的衰落，不择手段的总督所推行的狂征暴敛政策已到了人们无法忍受的地步，人们只得逃亡，这就使贵族和奴隶主也成了这种政策间接的受害者，他们再也不想去争夺元老的地位了，因为元老的地位虽然能够满足他们的野心和虚荣心，但是由于搜刮不到所规定的税赋，而任者必须从私囊中填补这些亏空，以致富、贵之人均视元老席位为畏途。不过，帝国官吏的职位总得有人去担任，于是上任之人竭尽全力去榨取这些税赋，贵族们享受种种免税特权，受害者自然又是那些平民和自由民，他们为债务所逼，走投无路，最后只得铤而走险，血腥的起义一再发生，追溯其原因总是出于残酷的苛政和无休无止的征敛……。应该说，这就是用武力统一起来的罗

---

①拉丁教父奥古斯丁(Aurelius Augustinus, 354—430)，一译奥古斯丁。基督教神学家、哲学家，拉丁教父的主要代表。生于北非塔加斯特(今阿尔及利亚苏克赫腊斯)。376年至386年间在塔加斯特、迦太基、米兰等地教授修辞学。在米兰受安布罗斯影响，于387年弃摩尼教，改奉基督教。388年回塔加斯特。391年升神父。公元395年任北非希波(今阿尔及利亚安纳巴)主教。在西哥特人围攻希波时死去。主要著作有《忏悔录》、《论上帝之城》和《三位一体论》等。

马帝国真正的离心力。大多数人在罗马帝国的统治下，不仅有着民族被征服的屈辱，而且在数代人甚至近十代人的时间中始终还处于被奴役、被压榨的地位。这种连苟且偷生的希望都已难以忍受的生活，使原有的屈辱变成了愤怒和仇恨，因此，不仅罗马帝国北非行省的居民会同汪达尔人联合，消灭了当地的罗马帝国贵族、官吏和奴隶主，取消了束缚在自己身上的全部债务，而且在其他“蛮族”入侵的行省里，都发生了同类的行动。这就使这些地区的奴隶、农奴和背了一身债务的小农、平民愿意接受这些“蛮族”的统治，这样，庞大的罗马帝国就实际解体了。

公元430年左右，除了上述所提到的汪达尔人在罗马帝国的北非行省定居下来以外，阿兰人<sup>①</sup>的一部也越过阿尔卑斯山脉和比利牛斯山脉，在西班牙定居下来；从中国北部辗转西迁的北匈奴经过近三百年的跋涉，繁衍，战斗……，有一支进入欧洲，占据了潘诺尼亚；哥特人在劫掠了罗马（410年）以后，此时有一部定居在达尔马提亚；斯拉夫人的一部则进据摩拉维亚和波希米亚，并在那里定居下来；高卢地区则成为法兰克人、维西哥特人和勃艮第人争夺的场所；而日耳曼人中的凯特人、盎格鲁人和撒克逊人则侵入不列颠地区，不列颠居民中的凯特·不列颠这一部却逃到了今天法国的布列塔尼。民族迁徙的浪潮不断地撼动着摇摇欲坠的罗马帝国，旧世界的一切秩序都被打乱了，但是在这“无序”的后面，却有一种并不容易察觉的

---

<sup>①</sup>阿兰人（Alani），古代占据黑海东北部草原的游牧民族。在公元一世纪罗马的文献中首见记载。他们专门饲养马匹，经常袭击安息帝国和罗马帝国的高加索各行省。约公元370年阿兰人被匈奴征服后，只有一部分留在奥尔良和瓦朗斯附近定居，大多数都迁往非洲。据说接受匈奴统治的部分是高加索奥塞梯人的祖先。

凝聚力将这些处于各自为政的力量缓缓地作有序移动。当我们今天重新来回顾这段时期的历史时，发现这种凝聚力在很大程度上同基督教的文化有关。不过，在西罗马帝国灭亡以前，这种凝聚力的力量还是很难感到的。

公元451年，曾使东、西罗马帝国皇帝都闻风丧胆的匈奴首领阿梯拉从他驻扎的多瑙河流域向西罗马帝国进攻，前锋直至奥尔良一带，迫使已定居在那里的法兰克人、维西哥特人和罗马帝国派遣的军团联合起来进行战斗，一方面是强弩之师，锐不可挡，另一方面则为了保住刚寻觅到的家园而浴血奋战。特鲁瓦战役进行得十分激烈，据记载，双方阵亡的人数在十五万以上，阿梯拉在受到殊死的阻击后，不得已移师南下，侵入亚平宁半岛北部，焚毁了阿魁雷亚镇和帕多瓦，抢劫了米兰，当时的罗马主教利奥一世亲自出面向阿梯拉求情，恳求他同意签订对于罗马帝国政府说来是十分屈辱的和约。真是祸不单行，公元455年，汪达尔人也洗劫了罗马城，全城被破坏得疮痍满目，到处废墟。当时，对于西罗马帝国最为致命的是罗马军团的腐化和“蛮族”雇佣军的跋扈。此时的西罗马帝国皇帝事实上已成了雇佣军手中随意玩弄的傀儡。公元476年，帝国的日耳曼雇佣军首领奥多亚克废黜了西罗马帝国的皇帝罗慕洛（475—476年在位），于是一个在“蛮族”入侵和人民起义“内外交困”打击下的腐朽帝国终于灭亡了。

西罗马帝国的崩溃，是西罗马帝国的社会制度、内外政策以及它所存在的各种民族矛盾、阶级矛盾等无数原因所导致的必然结果。这些相互联系又相互制约的网络形成的力量，只要在它向前运动中（惯性运动中）没有受到一个能遏阻它继续滑行或扭转它运动方向强大外力作用，那末这种必然性的趋势就

一定会使它走到它的尽头。西罗马帝国当时没有出现一个能够解决致命弊端和力挽狂澜的力量，因此灭亡是不可避免的。

西罗马帝国的灭亡，使地中海沿岸地区和欧洲的一些地区看起来似乎出现了无序的状态。产生这种看法的原因，那是在于我们头脑里有习惯于传统的思想。对于西罗马帝国的“正统”观念正象其他因习惯而产生的“正统”观念一样，是我们思想上惰性和接受某些“正统”宣传的结果。其实，从宏观的角度来看，“正统”都只是一定时间中的概念。当历史需要我们对西罗马帝国灭亡作出评价时，本书很难面面俱到地加以论述，只能说，在西罗马帝国的废墟上，法兰克人开始使用高卢式的拉丁语（以后演变为法语）；在意大利，拉丁语在伦巴第人和哥特人的影响下，形成了各种意大利方言；而在西班牙和葡萄牙，拉丁语正在融为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当然，这里所谈的只是语言的“融合”问题，透视这种“融合”，还可以发现，这一带的文化，在民族的相互交融中有了进一步的发展。

## 西派教会在“蛮族”中的传教活动

公元476年，西罗马帝国灭亡以后，作为西罗马帝国精神支柱的西派教会（罗马教会）看到大厦已倾，其生存、未来……各种问题都一下子提到日程上来，不得不作最现实的考虑。同东派教会的斗争虽然因“利奥大卷”问题<sup>①</sup>正在加剧，但是，这只是以攻为守的一种姿态，因为它已无实力做后盾，一切要

---

<sup>①</sup>“利奥大卷”是罗马主教利奥一世在公元449年召开的宗教会议上所提出的神学理论，在教会史上又称为“利奥大卷”。主张基督的神性和人性是同等完整的，基督始终处于二性之中。

想迫使东派教会接受罗马教会为基督教会首席地位的想法已变成了根本不切实际的幻想。因此对于西派教会来说当时主要考虑的是：一、摆脱东派教会的牵制和压迫；二、承认“蛮族”所建立的国家这个现实，向那些地区派出传教士进行传教活动，积蓄力量，重振西派教会。这些方针政策可以看作是西派教会相当一段时间里的战略计划。而当时生活在西罗马帝国废墟上的“蛮族”有一些已经接受了基督教（不过有些是基督教阿里乌斯派<sup>①</sup>信徒），有一些在陆续地放弃原有的原始多神教信仰，逐渐皈依基督教，这种客观的形势，其中虽然还包含了不少困难，但是显然是对西派教会有利的。

随着西罗马帝国的灭亡，腐朽没落的奴隶制度在奴隶们的起义下，在“蛮族”的军刀下，也“寿终正寝”了。新的生产关系——封建生产关系却在这些“蛮族”建立的国家里迅速发展起来。一些“蛮族”国家的首领为了加强自己对各氏族的统治权力，已意识到原有的原始多神教的种种弊端。公元五世纪末，活动于莱茵河下游的法兰克人，在首领克洛维的领导下逐渐强盛起来。为了巩固统治，形成一个统一的封建国家，克洛维感到必须废除原有的原始多神教信仰。他在基督教传教士的说教下将王权的来历归到了上帝赐予的原因，这就使罗马教会成了法兰克王国统治者的精神支柱。公元496年，克洛维决定皈依罗马教会，并且下令全体士兵受洗入教。当时的高卢南部里昂教区的主教阿维都要求克洛维，不仅要不遗余力地反对“氏

---

<sup>①</sup>阿里乌斯派：这是以古代基督教神学家阿里乌（Arius，约公元250—336年）的神学思想为其理论核心的一个派别。阿里乌于公元325年在君士坦丁大帝所召开的尼西亚公会议上被定为异端而遭流放。三年后获赦，但未能重握教权。公元336年至君士坦丁堡谋求教权时病死。他的那些不接受尼西亚公会议决定的追随者形成阿里乌斯派。

族传统信仰”，而且要使百姓“放弃对祖先的崇拜”，全部皈依基督教，同时，在向其他地区的征服过程中，要强迫被征服的居民信仰基督教<sup>①</sup>。于是，克洛维在同一些信仰原始多神教和基督教阿里乌斯派的日耳曼人的战争中，得到了罗马教会的全力支持，把原来居住在高卢西南部信奉阿里乌斯派的西哥特人驱逐至西班牙，并兼并了东哥特人控制的纳尔榜和普罗旺斯两地。克洛维在建立了墨洛温王朝以后，开始组织由他管辖的教会。公元511年，克洛维命令召开奥尔良宗教会议，会议上制定的宗教法规被认为具有国家法律的性质，它继承了法兰克人传统中神庙具有神圣地位的习惯，将基督教堂取代神庙的神圣地位，规定凡是犯有杀人、盗窃、奸淫、……罪行的罪犯一旦逃到基督教堂躲避，任何人都无权进入教堂搜捕。不过，教堂的这种“神圣”地位并不适用于奴隶，法规明确指出，当奴隶因种种原因逃入教堂避难时，只要其主人声称赦免他的罪行，就可采取强制手段把奴隶从教堂中逐出交给他的主人，如果奴隶拒绝离开教堂，其主人可进入教堂对他采取强制手段迫使他就范。这就清楚地表明了宗教法规乃是国家社会制度和法律在宗教领域中表现的形式。基督教在克洛维的支持下，就这样很快地成了墨洛温王朝的国教。按照规定，在教堂举行弥撒时，全体居民必须参加，礼仪尚未结束前，任何人不得离开教堂。从法兰克王国的统治者来讲，他们不仅要使基督教成为自己实行统治的精神支柱，而且还要使基督教成为广大百姓的精神枷锁。在这种思想指导下，法兰克王国的统治者给予教会大量的

---

<sup>①</sup> 见斐帕《日耳曼史记：远古始祖篇》，柏林1883年版Ⅱ，第2册，第75—76页。

特权。为此，在公元549年召开的奥尔良宗教会议上，正式规定：法兰克王国的国王有任命主教的权力；主教有权修改法官的判决，并有权处分被控告为犯有渎职罪的法官；教会的产业永远属于教会；教徒临终，其财物归教会所有，其他人不得染指侵占；教会的产业全部免税；一切神职人员都免除任何劳役负担。教会享有的特权愈多，其势力也膨胀得愈快，到公元七世纪初叶，它已成为法兰克王国举足轻重的政治力量，取得了一系列权利，其中包括：法兰克王国国王在制定法律时，必须有全体主教参加；教会法规在任何场合都应贯彻实施；任何神职人员触犯国家刑律时，只能由主教按教会法规审理，国家法庭无权插手判决。当时，法兰克王国的法律，实际上是国家法同宗教法“合二而一”的作品，在《撒利克法典》中有关“神意裁判法”的内容就是这种情况的体现。

统治阶级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不断地给予教会各项特权的做法，从比较短的时间中，能够看到的似乎是“利益”的方面，但是在这种“利益”的背后，却隐藏着教会在统治集团中地位不断上升，以至形成了“势大盖主”的矛盾，在以后几百年中发生了“主教叙任权”的问题，并由此发展为“教权同皇权孰大孰小之斗争”，此时可说是这一斗争的“孕育”时期。

基督教大约在公元五世纪中叶传到不列颠诸岛。大多数教会史都声称基督教在公元325年尼西亚主教公会议召开以前已传入不列颠了。但是，关于宗教史上的“传入”概念理解不同<sup>①</sup>，本书宁愿把教会在不列颠的传教事业同帕提克的传教工

---

<sup>①</sup>有些宗教史的作者，将宗教“传入”这个概念局限于某一宗教信仰者曾到达某地区，就认为某一宗教已经传入这地区。我认为宗教“传入”某地区的概念，应该同该宗教在这地区开始传播有关。



作联系起来。有关帕提克的生卒年月已不详，一般认为他生于公元389年，为威尔士南部地方的居民，祖父是神父，父亲是教堂执事，他曾在法国南部的洛林修道院住过相当长一段时间。公元432年，奥色尔主教科尔马诺主持神品圣事，委派他为传教主教，到爱尔兰传教。他在爱尔兰积极推行教区制，使当时尚处于氏族社会阶段的爱尔兰地区各氏族先后接受了基督教。虽然当时在爱尔兰传播的基督教，因信教者头脑中传统的爱尔兰氏族文化的浸润而形成具有爱尔兰特色的基督教，但是基督教在爱尔兰的传播，对爱尔兰的文化和社会的发展都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到克罗瑙尔的芬念（470？——548年）时期，修道院在爱尔兰各地普遍地建立起来。

基督教在苏格兰开始传播的年代，至今仍未定论。一般认为，在公元490年，一些爱尔兰人迁徙到苏格兰北部，在那里建立了大勒利阿大王国（在今阿该发郡），据说这些爱尔兰人都是基督徒。在苏格兰的传教事业中最有成就的基督教传教士是科伦巴（521——597年），他出身于爱尔兰的名门望族，是克罗瑙尔的芬念的门徒，他曾在爱尔兰创办过好几所修道院。公元563年，他在苏格兰的爱俄那岛上建立了一所修道院，进行传教活动。在他的孜孜不倦的工作下，苏格兰北部三分之二地区的居民都成了基督教信仰者。

同苏格兰一样，英吉利的基督教最初也是从爱尔兰传入的。当时，在诺森伯利亚的盎格鲁——撒克逊人中首先出现了一批基督教徒。公元634年，一位从苏格兰的爱俄那岛修道院来的爱丹修士在英吉利东北的林地斯法岛上建立了一座新爱俄那修道院，成为了英吉利的传教中心。当罗马教会的传教士来到英吉利以后，他们对当时在英吉利传播的“爱尔兰式”的基督教